



郝震宇 著

庭院经济研究

·5

新疆人民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1)
第一节 庭院经济	(1)
第二节 庭院经济与农业经济现代化	(2)
第三节 研究庭院经济的目的、意义和方法	(7)
第二章 庭院经济兴起的原因	(10)
第一节 我国现阶段农业的生产力水平	(11)
第二节 农村中“两个剩余”日趋增多	(15)
第三节 家庭作为生产单位的组织形式,其内部有着 密切的血缘利益关系	(22)
第三章 要大力发展庭院经济	(25)
第一节 庭院经济是发展农村商品经济的重要力量	(25)
第二节 庭院经济是优化农村产业结构的强大动力	(32)
第三节 农村家庭小规模经营的必要性和长期性	(37)
第四章 发展庭院经济的条件与可能	(45)
第一节 有利的经济发展政策	(45)
第二节 独特的生态环境和高效的房前屋后优势	(47)
第三节 方便的管理条件	(49)
第五章 庭院经济的特点	(52)
第一节 经营的集约性	(52)
第二节 广泛的适应性	(53)
第三节 项目的多样性	(59)

第四节	产品的商品性	(63)
第五节	转向的灵活性	(65)
第六节	独特的生态环境	(66)
第六章	庭院经济的作用	(69)
第一节	有利于提高经济效益	(69)
第二节	有利于提高社会效益	(72)
第三节	有利于提高技术水平和劳动效益	(77)
第四节	有利于提高生态效益	(84)
第七章	庭院经济的开发模式、经营模式	(89)
第一节	庭院经济开发的结构模式	(89)
第二节	庭院经济的经营模式	(95)
第八章	庭院经济发展的总体趋势	(100)
第一节	在农村经济结构方面	(100)
第二节	在农村经济形式方面	(106)
第三节	在庭院经营特征方面	(107)
第四节	在庭院经济所有制形式方面	(110)
第九章	发展庭院经济面临的难点	(112)
第一节	来自庭院经营者认识方面的问题	(112)
第二节	来自庭院经济开发潜力方面的问题	(117)
第三节	来自庭院外部环境方面的问题	(119)
第十章	发展庭院经济的对策研究	(125)
第一节	转变观念,加强引导	(125)
第二节	放宽政策,放手发展	(128)
第三节	认真规划,科学管理	(131)
第四节	重塑机制,搞好服务	(138)
第五节	讲求科学,培训技术	(144)
第六节	横向联合,再造生机	(148)

附录：与农村庭院经济发展有关的政策、法规.....	(154)
主要参考文献.....	(198)
后记.....	(200)

第一章 导 论

我总有这样一种预感：在新疆这一拥有 814 万农民、170 万农户的广袤农村中，庭院经济将会以一种全新的经济形式展现在我们面前，它将成为新疆农村经济中一支重要的经济力量，成为治穷致富的有效途径。庭院经济将同农村经济形式中现存的大田经济、乡镇企业经济一起，共同构成一个最稳定、最有希望、最能代表我国农村经济特点的农村经济整体。正是因为有了这样的预感，驱动了我探讨这一新的经济形式的兴趣和责任。借此，我想与那些关心这一研究的领导、老师及广大读者共同探讨、研究这一新的课题，旨在能尽快使这一研究得到重视，得到共鸣，得到试点、推广。

第一节 庭院经济

在进行庭院经济研究之前，首先要搞清楚的是：什么是庭院经济？

庭院，顾名思义，即家庭院落——前庭、后院组成的院落，构成了庭院生产的空间范围。

经济一词则包含着四个各自独立的含义：一是指社会经济制度；二是指物质资料的生产和再生产活动；三是指国民经济的总称或国民经济的各个部门；四是指日常生活用语。可见，经济一词含

义很广，针对不同的条件、不同的对象可以做出多种解释。

那么，经济一词同庭院联系在一起，构成的“庭院经济”应是一种什么样的含义呢？我认为，“庭院经济”一词应做如下定义：

所谓庭院经济，是指农民以家庭院落为生产基地，以家庭为基本生产和经营单位，以商品生产为目的，利用当地的自然资源和经济优势，以取得较高的经济收益为目的的经济形式。

在庭院经济的一些基本概念问题上，还应对有些认识有所界定。一是庭院经济的经营场所。有的同志认为，庭院场所不仅应包括房前屋后，而且还应将其概念延伸至经国家批准所开辟的荒山、荒地、荒水，甚至一部分承包耕地。而我以为，庭院经济的经营场所只应局限于家庭院落内。有些地方，特别是一些丘陵、山区农户居住比较分散，农户在居所周围，根据不同的自然条件，自营生产，形成了一些以房前屋后为中心的家庭林园、果园等，这些外延的部分则应看成是其他几种经营形式与庭院经济的相互渗透。二是庭院经济的经营范围。有些同志认为，庭院经济应仅仅以“一种二养三加工”的多种生产经营为限，而我以为考察其经营范围，要综合其经济属性，现阶段农村中出现的家庭工厂也应属于庭院经济的范畴。

第二节 庭院经济与农业经济现代化

农村经济是社会经济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这是因为：(1)人类生存所需要的食物主要靠农村经济提供；(2)社会经济发展所需要的人力基本上来自农村，也就是说，取决于农业劳动生产力水平的提高；(3)国民经济发展所需要的资源有许多出自广阔的农村；(4)新兴城市的大多数是在农村经济发展的经济基础上逐渐形成的；(5)农村经济的发展为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6)农村生态系统(包括森林、草原、水面……等系统)是地球

上最大的生态系统，它的状况如何，直接影响人类社会生态环境的好坏。由此可见，农村以及农村经济在整个社会经济发展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没有农村经济的现代化，也就没有整个国民经济的现代化。

实现农村经济现代化，是为了整个国家和全体人民的利益，其直接目的是为了提高劳动生产率，生产出数量更多、质量更好的农产品及各种工副业产品。满足社会和全体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从根本上改变农村落后面貌，使广大农村居民共同富裕，缩小乃至消灭城乡差别。这就是我们“背顶青天、面朝黄土”的祖祖辈辈们的宿愿，也是我们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任务之一。

农村经济现代化，是指用现代的科学技术和现代的工具装备来武装农村经济各个产业部门以及用先进的科学方法来管理农村经济，从而把传统的落后的农村经济转变为具有当代世界先进水平的农村经济。农村经济的现代化是相对于传统的农村经济而言的，是对传统的农村经济的否定。传统的农村经济的主要特征：一是靠人畜力和手工工具进行生产；二是生产技术是一代一代地直接传授；三是农村主要是农业经济，其他都是做为副业而依附于农业；四是自给自足的封闭的自然经济。

农村经济的现代化主要应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

1. 生产手段的现代化

主要是用现代化的生产工具和设备，装备农村的各个产业部门。例如在农业生产中使用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汽车、排灌机械、脱粒机、烘干机、插秧机、播种机、飞机等等。在农村工业生产中使用机器及其他现代设备、电子计算机等等。在商业中使用汽车、冷藏车等先进的运输工具和良好的库房、冷库等等。生产工具的机械化在农村经济现代化中居于重要地位。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

动资料生产。”^① 可以这样说，没有生产工具的机械化，没有农村各产业部门生产手段的现代化，就不可能实现农村经济现代化。

2. 生产技术的现代化

即以先进的科学技术运用于农村各个产业部门。从农业方面看，既包括在作物栽培、畜禽饲养、灌溉、施肥、防治病虫害等方面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和方法，也包括电子技术、原子能、激光、遥感技术、生物工程技术等新技术在农业生产中的应用。从农村工业方面看，不仅包括先进的工艺和方法在生产中的运用，也包括各种新技术在生产中的运用。从农村商业方面看，包括新的包装技术和食品的保鲜技术等等。

3. 生产管理现代化

包括三方面的内容：一是用科学的方法来管理农村的农业、工业、商业、服务业等各产业部门。例如，建立符合实际需要的管理制度，有效地组织生产，对各项经营成果进行正确的分析和评价等。二是随着生产专业化和社会化程度的提高，相应地发展产前、产中、产后的各种服务，并进一步形成服务体系。三是在管理中使用现代化的手段和方法，如使用计算机等。事实证明，只有采用科学的管理方法，才能合理地利用人力、物力、财力和自然资源，发挥要素的系统功能作用，做到以较少的投入取得最大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反之，没有科学的管理，即使有了先进的机械、设备，也不能很好地发挥作用，任何先进的技术也难以形成现实的生产力，所以，没有管理的现代化，也就不可能实现农村经济的现代化。

那么，农业现代化是大规模生产，而庭院经济一般都由一家一户所组成，单位规模小，土地规模小，生产规模小。在这样一个如此之“小”的经济规模基础上，能够实现农业的现代化吗？回答应当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4页。

肯定的。其原因有以下几点：

首先，并不影响农业机械化的实现。农业现代化的一个重要特征是用各种现代先进的农业机器代替人力、畜力工具，实现农业机械化。按照一般的观念，农业机械只有在大规模的土地上才能充分施展才能。而庭院经济土地规模较小，会不会对农业机械的使用产生影响呢？我们只要认真思考一下，就会发现农业生产的工具，无论是落后的手工工具，还是现代化的机械设备，都可以由单个人来操作，表现为单个机械的独立运动，而不像大工业那样表现为一个机器体系总体的集中运动，不论土地规模大小，都可以通过机械来耕作。同时，我们还应注意到，农业机械化程度的高低与机器大小并没有必然联系。大型机械并不是机械化程度高的标志，同样，小型机械也不是机械化程度低的表现。而衡量农业机械化程度高低的关键在于单位面积所拥有的机械动力及其配套程度。小型多样、通用、配套的农业机械，非常适合家庭小规模经营的特点，只要大量生产和普遍使用，同样也是可以大大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的。

其次，并不排斥学用科学的积极性。家庭经济是以追求利润的最大化为第一目标的，而经济利益的获得直接取决于生产经营的效果。因此，农民作为一个独立的生产、经营单位，被推上商品经济的舞台后，才真正领会了“科学技术就是生产力”的深刻含义，把科技作为夺取高产、争取最大物质利益的有效法宝，作为发展生产、壮大自己的强大助推器，具有学习和采用各种先进技术的强大内在动力。与大集体时期比，农民比任何时候都更加关心和学习科学技术。也可以这样说，正是因为以家庭为生产、经营单位以后，农村才真正掀起了群众性的学科学、用科学的热潮，科学技术也才以最快的速度和最大的比率真正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

再次，与组织高度社会化的生产并不矛盾。生产组织的高度社会化是农业现代化的又一个重要特征。它是在商品生产的基础上，实行全社会范围内的专业化协作。这种社会化，取决于分工，分工

越发达，协作越密切，社会化水平就越高。所以，社会化的关键在于分工分业的专业化生产，而不在于规模的大小。农业社会化生产和家庭经营下的庭院经济完全可以携手并进。我们目前家庭经济的高度社会化，主要是通过三个方面来体现的：一是家庭分散经营中集体“统”的部分。在双层经营体制下，宜统则统，宜分则分，家庭经营只是其中的一个经营层次，一个组成部分。有许多一家一户想办而办不成、办不好的事情，如良种推广、抗旱排涝、兴修水利等，都是由乡村统一组织和安排的社会化事业。二是各种形式的联合体。由于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分工分业水平的提高，引起了生产关系的社会化，因而形成了许多联合体。在形式上，有户、户联合，个体、集体联合，农、工联合，农、商联合，农、工、商联合；在内容上，有资金型、劳力型、技术型或三者相结合的类型；在范围上，有本村、本乡的联合，也有跨县、跨省的联合。这种经济合作组织从本质上说，是社会化大生产的一种形式，它扩大和加深了农户和社会的经济联系，使家庭以一个独立生产单位的资格去充当整个农业生产专业化、社会化体系中的一个环节或一个部门的职能。三是各种服务组织。以家庭经济为特征的庭院经济，实质上是与大生产相结合的小规模经营。它原来应该承担的许多职能从中分化出去，由社会来承担，形成了许多相应的服务项目和服务组织。从内容上看，有政策、法律、科技、资金、物资、经营管理等方面的服务；从项目上说，有良种繁育、农技推广、病虫防治、产品销售、生产资料供应等服务体系；从形式上说，有以县、乡、村三级骨干企业为龙头的一体化服务，有以民间协会、研究会为依托的系列化服务，有以有关职能部门为主体的专项服务，还有以村组合作经济组织为纽带的自我服务等等。实践证明，家庭经济的出现，经营规模比过去的生产队集中经营是小了，但社会化的程度却是大大提高了。

最后，能够有效地实行集约经营。我国农村耕地面积不大，尤其是大面积的连片耕地不多，但人口众多，劳动力资源丰富，在这

样的情况下,发展我国农业,不可能像工业化程度较高的国家那样,大规模地靠机械化,靠扩大面积来增加产量,而只能靠发挥我国劳力和精耕细作的优势,依靠集约经营来实现。这种集约经营方式,是农业现代化的一个重要标志,也是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基本途径。在我国现阶段,较为适宜的是把传统技术和现代技术相结合,采用在一定技术基础上以劳动密集型为主的集约经营方式,来提高土地生产率,提高单位面积的产量。以家庭为生产单位的庭院经济的发展,由于经济利益的驱使,农民充分发挥了主动性和积极性,最大限度地合理利用了家庭各种劳动力和劳动时间,有效地将精力和资金用于生产,促进精耕细作,提高劳动质量,扩大土地产出。可见,土地规模并不等于生产规模,家庭经营和农业集约化并不矛盾。农业现代化所需要的大规模生产,完全可以在小规模土地上通过集约化经营达到。

第三节 研究庭院经济的目的、 意义和方法

1. 研究庭院经济的目的

研究庭院经济要达到一个什么样的目的呢?首先,要揭示庭院经济发生发展的一般规律,包括庭院经济兴起的原因,以及其产生和发展这一经济形式的社会历史条件;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产生这种经济形式的必然性和可能性。

其次,要揭示庭院经济自身运行的一般规律。庭院经济作为一种新的经济形式有其自身的运行规律,也有着区别于其他经济形式的特点。例如庭院生产者,在庭院中生产出来的产品,不是用于自己消费,而是为了供应市场,那么这种为出卖而生产的经济是带有商品经济性质的庭院经济(亦是我们需要研究的经济形式),因

而它与一般的商品生产一样具有同样的规律。但是，庭院经济如同我们前面所说的是以一家一户为生产单位的，这样的一种特殊的生产形式必然同一般的社会商品生产有着不同的特点。还由于它是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庭院经济，这样也就形成了它与一般的社会商品生产所不同的经济运行规律。这就需要我们去探讨这一运行规律，更好地为这一经济形式服务。再如，新疆农村中现有 170 万个农户，若大多数农户都根据自身特点开展庭院经济活动，是否其生产门路、最终产品等都是一样的呢？显然，如真是这样，庭院经济也就失去了自身的生命力，但恰恰相反，农民会各有各的高招和诀窍。那么，我们就应当从他们这些各自不同的高招和诀窍中发现和总结其中具有普遍意义的东西，即总结出自身的一般规律，用于指导实践，使之在更加大的范围内和更加健康的轨道上前进！

再次，除揭示庭院经济的一般运行规律以外，还要进行对庭院经济这一新的经济形式的运行机制、宏观管理、中观指导，以及对现有一些不适应其发展的体制进行必要的改革的研究。庭院经济的发展目前还处在初级阶段，有相当一部分地区还没有真正地认识到庭院经济发展的地位和作用。作为一种新的经济形式，在其初期虽然有很多方面与农村乡镇企业等经济形式有着很多共同的方面，但也必然还有不少方面是不同的，如果不对其不适应发展的一些问题和方面进行超前考虑，提出相应的对策及解决办法，那么庭院经济的发展过程必然会受到种种制约和影响，进而断送这一新的经济形式的发展时机和发展前景，这最终影响农村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进程和广大农民脱贫致富的步伐。

综上所述，我们通过揭示种种规律，探讨促进其进一步大发展的路子，目的是让广大庭院经济生产者、广大管理农村经济发展的决策者和管理人员，共同研究、掌握、运用它，促进其向专业化、商品化、现代化方向发展，这应当是我们研究庭院经济的最根本的目的。

2. 研究庭院经济的意义和方法

首先,研究探索庭院经济的发展规律,能为我国创立庭院经济的理论,为开发庭院经济奠定科学的基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逐步实行了联产承包责任制这样一种“双层”经营管理的经济体制,这种体制使得农民家庭的经济开始得到恢复和发展,使这一基本经济细胞开始活跃了起来,并从一开始就迸发出了强大的生命力。如何从理论上对庭院经济在新的历史时期加以概括、总结和探讨其发生、发展的一般规律,不仅具有现实的指导意义,而且也有一定的历史意义和理论意义。

其次,进行这一方面的研究,将为我们党和各级政府制定农村庭院经济政策,提供背景材料、发展总体思路、所需解决的突出问题等,以使党的指导农村经济发展的政策在千家万户的庭院经济发展过程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使其成为进一步促进我国农村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个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再次,对这一问题的研究,还应该说是可以进一步丰富和充实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和农业经济方面的内容。几十年来,由于我国受原苏联传统思想的影响,在对经济理论,尤其是对农村经济的理论研究上,与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实际结合得不那么紧密,或者说有些脱离中国的国情,理论与实际相脱离,导致了我们党内长期存在“左”的思想倾向,束缚和压抑了人们对各种问题进行实事求是的客观、正确的研究。我们所进行的庭院经济研究,虽然属于农业经济的一个分支学科,但这一分支学科与我国国民经济的基础——农业经济有着直接、密切的联系。对这一经济现象进行深入研究,可充实农业经济学的内容,使其更加丰富。

本着这样一个目的,我们进行庭院经济的研究方法应该是立足微观,面向宏观,也就是说我们既要考虑到农村经济工作者和农村家庭庭院经济经营者的需要,又要考虑到理论研究和依据这种理论制定农村经济政策的需要,起到一个“参谋”和“助手”的作用。

第二章 庭院经济兴起的原因

庭院经济的起源，最早可以追溯到原始社会。当时人类以群体打猎及采集野生植物果实为生。人类猎取的动物有时吃不完，便圈养起来，产生了家庭饲养业。人们将采集来的野生植物带到居住地方吃用，吐出的种子和不用的块茎等被抛弃在地上，变成了最原始的栽培植物。于是，农业便从此产生。随着家庭养殖、种植业的产生，之后又产生了养蚕业以及纺纱织布、酿酒等家庭作坊。这些养殖业、种植业、家庭作坊均以家庭为依托。这便是最早的庭院经济。

到了封建社会，庭院经济日趋发展，如古诗“水灌香泥却月盆，一夜绿房迎白晓”、“花木成蹊手自栽”、“也傍桑阴学种瓜”等，讲的是庭院种花木瓜果等；“豚栅鸡栖对掩扉”，是说家庭饲养禽、畜；“唧唧复唧唧，木兰当户织”，写的是家庭纺纱织布；“春秋作美酒，酒熟吾自斟”，写的是家庭酿酒，等等。……伴随着5 000年的人类历史，庭院经济始终存在，就是到了农业、工业相当发达的现代社会，庭院经济也没有被淘汰。

建国40多年来，庭院经济曾遭受过非议，家庭饲养、种花、种果、种菜等受到了不应有的限制和抵制，使庭院经济濒于崩溃的边缘，人们的物质生活十分紧张。然而，客观规律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它又越来越引起人们的重视。庭院所经营的项目越来越多，经济效益也越来越显著。庭院经

济历经数千年而不衰,是因为它有着自身的固有规律,有着一定的客观原因。新疆与全国的情况大同小异。从全国的情况来看,庭院经济兴起的原因大致与生产力发展水平、农村“两个剩余”的增多、血缘关系等有关,现分述如下。

第一节 我国现阶段农业的生产力水平

马克思主义认为,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上,不仅要有一定性质的生产关系与一定性质的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相适应,而且还要有生产关系的一定形式与之相适应。庭院经济作为生产关系的一种形式,必然要受到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制约。其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I. 人的因素

我国是一个传统的农业国家,漫长的封建社会所形成的政治制度、经济结构、生产力水平和文化,造就了我国农民特有的素质。我们的祖先在同不利的自然条件斗争中,身体素质、劳动技能都有了很大提高,并创造出了闻名于世的科学发明和灿烂的文化,也形成了吃苦耐劳、沉着坚毅、锲而不舍、重志向和气节、乐于和谐相处等优良传统。又由于落后的生产力水平、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形态和腐朽的封建政治、文化的影响,使我国农民的思想意识还存在着较为落后的一面。在旧中国,我国人口平均寿命只有 35 岁(1949 年,下同),人口死亡率高达 28%,青壮年人口的体重平均只有 52 公斤,平均身高只有 161.5 厘米。科学文化教育事业也极为落后,文盲和半文盲的人数达 90% 以上,每万人中大专学校的学生不到 2 人,掌握现代科学技术的专业人员更是少得可怜。在心理素质和思想道德方面,也比较突出地表现为:守旧意识强、畏惧权威、心胸狭窄、闭关自守排外、缺少进取精神。

建国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人口素质有了

显著的提高。我国人口的平均寿命已接近发达国家 70—75 岁的水平。文化水平普遍提高,远的不比,就以 1990 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数据与 1982 年第三次人口普查的数据相比,每 10 万人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人数为 1 422 人,比 1982 年的 615 人增长 131.22%;每 10 万人拥有高中文化程度的人数为 8 039 人,比 1982 年的 6 779 人增长 18.59%;每 10 万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为 23 344 人,比 1982 年的 17 892 人,增长 30.74%;每 10 万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为 37 057 人,比 1982 年的 35 237 人增长 5.17%。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广大农民热爱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吃苦耐劳、勤劳致富的思想品德,以及以坚定的民族自信心、高度的热情,积极投身改革的精神状态更是前所未有的。但是,一个民族的素质,是长期历史文化积淀的结果。我国人口素质不高,特别是农业人口素质更低,还不可能一下子得到彻底的改变,还将在一定的历史时期内在我们的经济、社会这个大的机器环流中运行。归纳起来,农业人口素质不高大致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文化素质低。我国绝大部分文盲、半文盲分布在农村。据 1990 年全国第四次人口普查统计,我国尚有 1.8 亿人口是文盲、半文盲,占人口总数的 15.88%,其中绝大部分分布在我国的广大农村。而日本,在 1975 年的农业人口中高中毕业生就占 74.8%,初中毕业生占到 19.4%。即是说,农村人口中 95.2% 的农民具有初中以上的文化程度。由于现阶段,我国的农村科学文化水平比较低,农业科技知识普及的也慢,从多方面限制了农业的应有的发展。

(2)农村劳动人口缺乏职业技术教育和训练,劳动技能水平低。在我国 8 亿多农村人口中,每万人口中仅有农业科技人员 3.5 人,而日本为 9 人,美国达 21 人。我国几乎所有的农业劳动人口都没有经过职业训练,而原西德的农业人口中受过农业职业教育的人,35 岁以下的占 70%;35—40 岁的占 60%;40 岁以上的占

40%。劳动技能的缺乏是使我国农业劳动生产率处在一个较低水平上的一个重要原因之一。

(3)农民收入较低,传统的、低质的食物营养结构,使得农村人口身体素质也较差。近几年来,虽然我国农民的温饱问题得到了基本解决,但是其食物构成没有多大变化,仍以谷物为主,缺乏动物蛋白质。据有关资料报道,城市缺27%,农村缺36%。由于这种区别,青少年的体质也有明显的差别,以对14—17岁的4个年龄组的男女生身高测量看,城市青年都超过农村青年6厘米以上,前者的智力发育水平也超过后者。另外,由于农村医疗条件较差,缺乏必要的卫生知识,农村人口中先天性素质低和地方病致残人口所占比例也较大。

(4)生产经营管理素质差。由于我国农民长期生活在小生产的经济结构中,商品经济不发达,又缺乏经营管理方面的培训与教育,广大农民表现得更多的还是以传统的经营管理方式进行管理。“拍脑袋决策,凭经验经营”,缺乏战略观念、价值观念、竞争观念、时效观念和计划观念,偏于保守,过多地注重于经验而不是科学,严重地影响农村商品生产的发展和农村经济效益的提高。

(5)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旧思想、旧习惯、旧道德观念及“十年动乱”造成的危害还有很深的影响。我国农村中目前还存在着较为浓厚的小农经济思想、家族观念以及各种封建迷信思想,大部分农民的意识守旧,凡事恪守老例,按传统办事,盲从权威,创新精神不够。处世追求稳妥、安于平庸、容易满足、缺少进取精神,还存在着闭塞和盲目排外的心理状态。这些心理状态是我国实现农业现代化的严重的障碍。

2. 劳动资料

全国绝大部分地区的农业生产仍然是以人、畜力为主,劳动工具仍很落后。据中央书记处农村政策研究室农村调查领导小组,1985年对全国272个村所进行的农村社会经济典型调查综合报